

最新药材买卖收购合同(汇总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药材买卖收购合同篇一

供方：需方：

签订地点：签订日期：年月日

一、产品名称、数量、质量标准、金额、交货日期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按需方企业标准验收，验收不合格由供方负责加工处理费用或货退供方。货物保质期为三个月。

三、包装要求：统一规格的编织袋包装，打净重40公斤/包的标准包(毛重不得少于40.15公斤)。

四、交货地点、方式：需方到供方仓库()提货。

五、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货到厂家且验收合格后两个月后付清全部款项。

六、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用汽车运输，运费由需方负责；供方负责装车其间所有费用。

七、其它约定事项：供方在为需方供货期间不得向其它方供应相同品种的货。

八、违约责任：如果一方违约必须向另一方支付合同金额10%

的违约金及赔偿另一方因违约造成的一切损失。

九、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本公平、公正的原则协商处理。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供、需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供方：需方：

年月日：

药材买卖收购合同篇二

一、重点支持范围

年度中药材扶持资金重点支持的范围包括：

(一) 中药材规范化、规模化和产业化生产基地围绕关系全民健康的中药大品种(含中药饮片)和民族药特色品种，特别是中药基本药物和创新药的支撑性原料药材的保障，扶持27个常用大宗和11个濒危缺中药材品种的规范化、规模化和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

(二) 中药材供应保障平台

在全国中药材主产区和重要集散地，建设集检测、初加工、贮存、配送、溯源等功能为一体的供应保障平台，实现生产基地与中药企业的有效对接，提高中药材原料的质量安全和稳定供应水平。

(三) 2017年度绩效考评优秀项目(三)7年度绩效考评优秀项目按照《中药材扶持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对2017，年度执行情况良好、绩效考评结果达到优秀的项目，予以滚动支持，鼓励项目单位努力提高项目实施成效。

二、项目申报主体基本要求

项目申报主体须符合以下各项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医药企业、药材专业种植(养殖)企业；
2. 具有健全的财务核算与管理体系，运行管理规范；
3. 具备项目实施所需的各种设施、设备、技术和人员，自有资金必须落实到位；
4. 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为单位法人代表，或具有独立承担项目工作能力的负责人。

三、中药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申报要求

(一) 申报主体具体要求

申报主体应是中药骨干企业和大型中药材专业种植(养殖)企业。鼓励中药百强企业之间一家牵头多家联合，共建同品种基地。

(二) 品种及选址要求

依据“十二五”规划确定重点扶持的100个大宗和濒危中药材品种，年选定38个品种予以支持(具体品种及其区域布局详见附件2)。

(三) 建设要求

1. 目标。原则上每个基地新增建设面积应达到该品种全省(区、总面积的10%以上，市)或可提高该药材供应量10%以上，且生产的药材质量达到或高于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
2. 内容。药材基地建设分为原址扩建、择址新建两种类型。

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设施改造、必须的生产工具及生产资料配备、药材的种植或养殖、生产加工与包装等。应明确建设基地的生产规模，拟定有针对性、可实际操作的规范化生产技术规程。建设地点必须明确到具体场地。

3. 组织形式：基地建设要有明确可行的组织模式，如“公+基地”“公司+农户”“公司+生产合作社+农户”等。

(五) 技术支撑要求

申报药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则上应有科研单位作为技术支撑或协作，应制订特点鲜明、可操作性强的规范化生产技术规程，作为项目资金申报书的组成部分。

药材买卖收购合同篇三

甲方(买方)：身份证号码： 乙方(卖方)：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 买卖标的

1. 名称：
2. 品种：
3. 数量：
4. 计量单位和方法：
5. 质量等级： ， 确定标准后封存样品， 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封

存，妥善保管，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二条包装

1. 包装材料及规格：
2. 不同品种等级应分别包装；
3. 包装要牢固，适宜装卸运输；
4. 每包品种等级标签清楚；
5. 包装费用由方负担。
6. 包装物由方供应，包装物不回收，由甲方自行处理。

第三条价款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1. 在合同执行期内遇有政策性调整时，按新价格执行。
2. 价格遇到市场价格波动超过%(含)，由当事人协商议定。
3. 价格确定后，无论发生何种情况均不予调整。

第四条货款结算

1. 货款的支付方式，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 (1) 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货款。
 - (2) 甲方自提，现款现货，货款两清。
 - (3) 预付货款总额的%，余款在货到后以一次付清。

(4) 其他：

2. 实际支付的运杂费，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 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2) 运杂费由甲方承担。

3. 货款的结算方式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 现金或现金支票结算。

(2) 银行电汇或银行票汇结算。

(3) 银行转帐结算。

4. 开具发票类型：开具发票类型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 税率为17%的增值税发票。

(2) 税率为4%的普通商业发票。

(3) 售货收款凭证。

第五条 交货方式

1. 交货方式：按下列第项执行：

2. 保险：

(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3. 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

第六条 产品验收

1. 验收时间：甲方应在收到产品之日起日内组织有关人员会同乙方人员进行验收。

2. 验收标准：以双方约定的质量为准, 重量允许有误差, 允许含水分为%。

3. 异议：

(1) 甲方在验收中, 如果发现产品质量不合规定, 应妥为保管, 并在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在托收承付期内, 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 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 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 应在日内负责处理, 否则, 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七条 风险负担

1. 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 在产品交付之前由乙方承担, 交付之后由甲方承担, 但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 因甲方的原因致使产品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 甲方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

3. 乙方出卖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产品, 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 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起由甲方承担。

4. 乙方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产品的单证和资料的, 不影响产品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5. 因产品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 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甲方可以拒绝接受产品或者解除合同。甲方拒绝接受产品或

者解除合同的，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对乙方交付的农副产品必须及时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2. 甲方评定产品质量等级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或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按质论价，不得压级压价和提级提价。
3. 甲方有权拒收对乙方交付的不合格的产品，但必须向乙方说明拒绝收受的理由。
4. 甲方应当协助乙方做好生产采收技术指导工作。

第九条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在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产品交付任务之前，不得私自向甲方以外的第三方出售产品。
2.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必须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等级，不得向甲方交付等外产品。
3. 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交付任务后，有权自行向第三方出售产品。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3.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贷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4.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产品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5. 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第十一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质量等不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产品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 乙方提前交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如其品种、颜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

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产品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产品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产品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药材买卖收购合同篇四

甲方(买方)：身份证号码： 乙方(卖方)：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 买卖标的

1. 名称：
2. 品种：
3. 数量：
4. 计量单位和方法：
5. 质量等级：，确定标准后封存样品，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封存，妥善保管，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二条 包装

1. 包装材料及规格：
2. 不同品种等级应分别包装；

3. 包装要牢固，适宜装卸运输；
4. 每包品种等级标签清楚；
5. 包装费用由方负担。
6. 包装物由方供应，包装物不回收，由甲方自行处理。

第三条价款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1. 在合同执行期内遇有政策性调整时，按新价格执行。
2. 价格遇到市场价格波动超过%(含)，由当事人协商议定。
3. 价格确定后，无论发生何种情况均不予调整。

第四条货款结算

1. 货款的支付方式，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 (1) 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货款。
 - (2) 甲方自提，现款现货，货款两清。
 - (3) 预付货款总额的%，余款在货到后以一次付清。
 - (4) 其他：
2. 实际支付的运杂费，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 (1) 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 (2) 运杂费由甲方承担。

3. 贷款的结算方式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 现金或现金支票结算。

(2) 银行电汇或银行票汇结算。

(3) 银行转帐结算。

4. 开具发票类型：开具发票类型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 税率为17%的增值税发票。

(2) 税率为4%的普通商业发票。

(3) 售货收款凭证。

第五条 交货方式

1. 交货方式：按下列第项执行：

2. 保险：

(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3. 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

药材买卖收购合同篇五

受sars疫情影响，20的中药材交易跌宕起伏，变化异乎寻常，整体走势明显好于往年。中药材交易红火，销量持续攀升，品种升多降少，呈现出近年来少有的活跃态势。从时间来看，大体为：年1~3月份□sars疫情出现，中药材行情由疲转畅，交易比冬明显增多，大部分品种价格稳中有升，市场开始复苏；4~6月上旬□sars疫情加剧，药材购销两旺，批量成交加

快，不少品种价格飞涨，热点药材市价创历史新高；6月份以后，一方面sars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另一方面国家着手对中药材专业市场进行专项治理整顿、禁售中药饮片，药材交易迅速回落，跌入低谷；进入9月份，药材交易重现生机，市场渐趋活跃。期间，震荡幅度之大，变化速度之快为历年罕见。

二、销量不断攀升，品种升多降少

综观2003年的药材交易，无论是销售量还是销售额都较往年有大幅攀升。全国17个中药材专业市场的近300种常用大宗药材的销售量和销售额平均较2002年分别增长25%~48%和33%~42%不等。其中，价格上升的品种约占统计口径的48.5%~54.3%，价格稳定的品种约占28%~33%，价格下降的品种约占12.7%~23.5%。

近年来，我国农业种植结构不断调整，尤其是在加入wto后，农产品的市场竞争激烈，各地纷纷兴起的“种药热”，致使许多药材供过于求，市场滞销，价格偏低。特别是一些年销量在千吨、万吨以上的大宗常用中药材，自以来一直在低谷中运行：如板蓝根、家种丹参、黄芪、白芍、厚朴、茯苓等。但sars让沉寂多年的中药材交易再次活跃起来。防风、贯众、银花等价格竟然上涨了几十倍之多，就连板蓝根、黄芪、白芍等多年的滥市品种也被抢购一空。

三、五大诱因催生药材交易热

2003年的药材交易红火，虽然中间震荡起伏，但整体交易明显好于以往，是难得的丰收年。出现这种向好局面的原因有以下几点：

- 1、受sars疫情的刺激，药材销售旺盛。在狙击sars的战斗中，传统中医药大放异彩，发挥了重要作用。一时间出现了抢购中药材热潮，给疲软的药材交易注入了活力，拉动多数家种药材走出低谷。

2、受旱涝灾害影响，药材产量下降。我国南方和北方先后出现旱涝灾害，致使湖南、广西、广东、安徽、黑龙江、吉林等药材主产区的市场供给量严重下滑，板蓝根、桔梗、白术、白芷、生地、关龙胆等根茎类药材和北五味子、车前子、山栀子、酸枣仁、柏子仁、春砂仁等种子类药材价格都有不同程度上浮。

3、受禁猎禁采野生动植物和退耕还林、环境保护等政策性因素制约，特别是几十年来的`过度开发利用造成野生药材资源稀缺，市场供应日趋减少，致使价格不断上升。野生药材成为市场近年来追逐的热点。冬虫夏草、关防风、秦艽、野山参、穿山龙、虻虫、马宝、林蛙油等野生药材一直处于高价位。年野生药材价格涨得最多的品种当属冬虫夏草，由年初的16000元上涨到26750元，特大虫草王已涨至41000元的高峰。

4、出口需求增加。进入2003年，中药材出口呈现恢复性增长，整体形势向好的方向发展。特别是我国加入wto后，中药材出口渠道拓宽，销售范围扩大。桔梗、北沙参、山药、黄芩、太子参、罗汉果等品种出口顺畅。

5、受秋后粮棉油等农产品价格上涨的牵动，部分家种品种都不约而同的跟随农产品价格上浮。

dvnews